

陸、預期效益

依據上述推動策略與措施，預計第二期階段管制目標期程(110年至114年)可達到減少376.32萬公噸 CO₂e，其中住宅部門預計減少160.95萬公噸 CO₂e，商業部門減少215.37萬公噸 CO₂e；各部會預期投入公務預算為新臺幣8.169億元，基金16.061億元，可參考表4。

第二階段管制重點為提昇新建建築物節約能源設計標準、強化既有建物減量管理，並建構服務業部門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減碳能力，同時持續強化各業別減碳策略、精進減碳措施，以善盡共同保護地球環境責任，確保國家永續發展。

表4 各部會預期減碳量及投入經費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減碳量(萬公噸 CO ₂ e)	公務預算(億元)	基金(億元)
內政部	109.75	3.476	0.1
經濟部	243.16	0.04	13.122
衛生福利部	6.33	0.068	0.013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2	0	0
教育部	2.51	0.225	-
交通部	4.29	4.272	2.816
環保署	-	-	-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0	0	0
文化部	0	0	0
農委會	0.66	0.088	0.01
國防部	-	-	-
合計	376.32	8.169	16.061

註1：國防部係採自行管制節能減碳措施。

註2：有關農委會措施因涉及硬體設備建置及採購，將依各年度預算核定情形執行，部分措施目前未能填列投入經費及預期減碳量，後續將於成果報告中呈現；另國家森林遊樂區已於110年完成更換節電燈具相關設備之減量措施。

註3：有關文化部監督之行政法人國家表演藝術中心下轄場館設備改善部分，由於各場館辦理內容不同，並依各年度預算情形調整，目前未能填列投入經費及預期減碳量，後續將於成果報告中呈現。